

云浮罗定产业园区（附城片区）二期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段三）勘察及
初步设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主）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6 年 6 月 2 日

六、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表

本节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己单位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制，并于本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验收情况	业主单位	备注
1	古镇镇曹一村天宏绿茵豪庭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	81.83 万元	2021 年 11 月 2 日	合格	中山市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设计
2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122.71 万元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合格	普宁市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设计
3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勘察设计	199.186 万元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合格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
4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设计	98.5 万元	2023 年 7 月 12 日	合格	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
5	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勘察设计	718.38 万元	2023 年 5 月 9 日	合格	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设计
7	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405.88 万元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合格	惠州水务集团绿水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
8	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91.10 万元	2023 年 1 月 17 日	合格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勘察



投标人：（主）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日期：2026 年 6 月 2 日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 证 书

(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E4420003486003486

招标申请编号: 2017318075

建设单位: 中山市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工程名称: 古镇镇曹一村天宏绿茵豪庭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 古镇镇

建设规模: /

中标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18,300.00 元

该项目于 2017 年 04 月 11 日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召开专家评审会, 评定上述中标单位及中标价款。项目按照《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规则》以及场内交易细则进行交易, 特发此证。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7 年 04 月 26 日

中标单位存

NO. 0010022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GF-2000-0210）版

工程名称：古镇镇曹一村天安绿茵豪庭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中山市古镇镇曹一村天安绿茵豪庭周边

合同编号：2017-GD-32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乙级

发包人：中山市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设计人：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中山市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设计人：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古镇镇曹一村天宏绿茵豪庭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中山市古镇镇曹一村天宏绿茵豪庭周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论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1) 《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 50220-95）；

2)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 152-2010）；

3)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 37-2012）；

4) 《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

5) 《城市道路路基设计规范》（CJJ194-2013）；

6) 《城镇道路路面设计规范》（CJJ169-2012）；

7) 《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CJJ193-2012）；

8) 《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50013-2006）；

9)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10)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2016版）；

- 11) 《城镇给水排水技术规范》(GB50788-2012)；
- 12)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13) 《公路圬工桥涵设计规范》(JTG D61-2005)；
- 14)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D62-2004)；
- 15)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 89-2012)；
- 16)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4-2009)；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中标函（文件）
-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项目名称：古镇镇曹一村天宏绿茵豪庭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

规模：改造绿茵豪庭北侧的 30 米规划道路，西起华廷路，东至西安上街，长约 346.472 米，道路等级：城市次干道；沿线新建一座 1-3m*8m 箱涵，总长 33 米，跨越现状河，河道宽约 8m；绿茵豪庭南侧的天宏路，西起华廷路，东至曹三大街，长约 587.32 米，道路等级：城市支路；沿线新建一座 2-3m*6m 箱涵，总长 33 米，跨越观音庙河。

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投资：2511.39 万元

设计内容：改造绿茵豪庭北侧的 30 米规划道路，西起华廷路，东至西安上街，长约 346.472 米，道路

等级：城市次干道；沿线新建一座 1-3m*8m 箱涵，总长 33 米，跨越现状河，河道宽约 8m；绿茵豪庭南侧的天宏路，西起华廷路，东至曹三大街，长约 587.32 米，道路等级：城市支路；沿线新建一座 2-3m*6m 箱涵，总长 33 米，跨越观音庙河。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第七条 费用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为¥818300.00元（捌拾壹万捌仟叁佰元整）。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7.2 如果上述费用为估算设计费，则双方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核算设计费。工程建设期间如遇概算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按要求提交设计方案后，支付设计合同总价的 20%；

8.2 中标人提交完整施工图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支付至设计合同约定费用的 50%；

8.3 施工招标图纸、参考资料、工程量清单及施工专业技术规范按期完成后并送至发包人处，发包人施工招标完成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之后，支付至设计费用的 60%；

8.4 工程完成施工向设计人支付至设计费用的 80%；

8.5 本项目预留 20%合同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若未出现因设计原因导致超概算（以发改局审批通过概算为准），本项目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则一次性付清给设计人，否则按本合同 12.1 条扣罚质量保证金。

8.6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住 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 3 栋

1 单元 10 层 1008 号、1009 号

邮政编码: 610041

电 话:

传 真: 028-68730685

开户银行: 中

银行帐号: 11

鉴证意见:

(盖章)

经办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申报序号:

填表日期: 2021年11月2日

工程名称	古镇镇曹一村天宏绿茵豪庭周边道路工程	工程地址	古镇镇曹一村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中山市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施工面积 (m²)	0.933Km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水泥混凝土结构	合同工期	天
施工单位	广东致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元)	19996197.57元	实际工期	天
		结算金额 (元)			

承包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
		评价
		完整
		工程观感:
		良好

工程验收结果: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合格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验收人	单位名称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施工、设计、建设、监理)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中山市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广东致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致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22385672 公有资产中心: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中标通知书

揭阳市公易建[2019]B74号
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成员)：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
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于2019年10月29日上午9:30开标, 经评
标委员会评审推荐, 确定你们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
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

中标设计费报价(下浮率): 40.50%

中标施工报价(下浮率): 6.11%

拟任设计负责人: 1

拟任项目经理: 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年11月7日

见证单位(盖章):

2019年11月7日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园区北侧大径山塘内

发 包 人: 普宁市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承 包 人: 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第二部分 工程设计部分条款.....	4
第三部分 工程施工部分合同条款.....	36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51
附件 2：廉 政 合 同.....	52
附件 3：联合体协议书.....	54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普宁市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建设单位）

承包人：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施工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

本项目经公开招标后，由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中标承包。普宁市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已接受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承包范围包含设计、施工）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园区北侧大径山塘内

工程内容：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建设供水厂房、设备安装、厂区配水管道、道路、绿化配套设施等；铺设 DN1200 配套取水管道 2500 米。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 35 亩，设计最大规模为 4.8 万 m³/d。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普发改[2019]206 号、普发改行审[2019]555 号

资金来源：建设所需资金由市政财政统筹安排。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建设供水厂房、设备安装、厂区配水管道、道路、绿化配套设施等；铺设 DN1200 配套取水管道 2500 米。

（1）设计部分：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工程建设项目用地红线、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供水厂房、设备安装、厂区配水管道、道路、绿化配套设施进行设计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图审直至通过施工图审查（包括须符合消防审查要求），工程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指导工作。配合工程竣工结算服务工作。包括工程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图审阶段；工程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指导工作。

限额设计：本项目采用限额设计，按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费）：土建及安装工程低于 4548.39 万元，设备购置费低于 991.70 万元 进行设计。如设计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费）中的任一项超出限额，设计人将无条件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超出 7 个工作日的，发包人将扣除设计费的 30%。

（2）施工部分：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施工，主要建设供水厂房、设备安装、厂区配水管道、道路、绿化配套设施等；铺设 DN1200 配套取水管道 2500 米。本项目工程总投资为 6080.00 万元，其中招标估算金额 4548.39 万元。

（4）本项目实行限额设计、限额支付：承包人在设计时必须严格控制工程造价，按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费）低于 5540.09 万元（其中：土建及安装工程费：4548.39 万元，设备购置费：

991.70 万元)为最高限额进行设计;当普宁市财政局核定的工程价款结算总额超过 4548.39 万元(不包含设备购置费)时,发包人按 4548.39 万元(不包含设备购置费)作为最高限额支付工程款给承包人;对于超过 4548.39 万元(不包含设备购置费)的工程款,发包人不用再支付,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设备由发包人自行采购,购置费以发包人最终采购成交价格为准,由发包人自行支付。

3.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设计合同专用条款、施工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3) 设计合同通用条款、施工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招标文件;
- (6) 投标文件;
- (7) 联合体协议书;
- (8) 技术标准;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

(1) 设计费:暂定合同价 壹佰贰拾贰万柒仟零伍拾伍元柒角伍分 (¥ 1227055.75 元)。

备注:设计费暂定合同价= 2062278.57 元× (1- 40.50 % [设计中标下浮率])

(2) 施工费:暂定合同价 肆仟贰佰柒拾万零肆仟捌佰叁拾叁元柒角壹分 (¥ 42704833.71 元)。

备注:施工费暂定合同价= 4548.39 万元× (1- 6.11 % [施工中标下浮率])

6. 总承包项目经理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 (1) 设计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的规定。
 - (2) 工程质量要求:勘察、设计成果文件须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1)、《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及国家规定现行相关专业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质量达到“合格”或“合格”以上。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工期要求:建设期限为 300 日历天(其中设计为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240 日历天)。
- (1) 设计部分: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19 年 11 月 13 日。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0 年 1 月 12 日。(设计人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后,1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准后且设计人获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收到施工图设计审查意见后,应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并予回复。)

(不
包
担。

(2) 施工部分: 计划开工时间: 2020 年 1 月 12 日, 计划竣工时间: 2020 年 9 月 8 日。(实
际开工时间按照监理人出具的开工令中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11. 本协议一式 20 份, 合同各方各执 5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普宁市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盖单位章)

施工单位: 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 普宁市池尾街道金池路

地址: 普宁市池尾街道上寮村福宁路西侧明德楼
第五层

电话

电话: 0663-3850000

传真

传真: /

邮编: 515300

邮编: 515300

开户银行:

施工单位开户银行

司

普宁支行

帐号:

施工单位帐号: 4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
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 3 栋 1 单元 10 层 1008 号、
1009 号

电话: 028-68730696

传真: 028-68730685

邮编: 610041

设计单位开户

自贸区试验区

设计单位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19 年 11 月 12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楼

合

);

、
筑
、
》
合

12
完
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普宁市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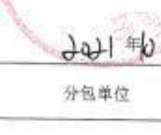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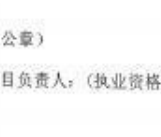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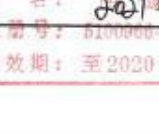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供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工业园区北侧大径山塘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占地35亩，设计最大供水规模为4.8万 m^3 /d。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供水厂房、设备安装、厂区配水管道、道路、绿化配套设施等。其中供水厂房构建筑物有絮凝池、斜管沉淀池、恒速滤池、反冲洗机房、清水池、二级泵房、吸水池、消毒间、排水池、污泥脱水机房和综合楼等总建筑面积6608 m^2 ，铺设DN1200配套取水管道2500米。	工程造价（万元）	4270.48元
结构类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3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监督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备案编号	/
建设单位	普宁市科技工贸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广东润盟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勘测水地勘察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名称）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广东从正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1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2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3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4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5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6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7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8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09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10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11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021年8月23日	市政竣.通10-012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竣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已具备		
工程竣工报告	已具备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具备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已具备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具备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具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姓名：许建瑞
注册号：0100000-13003
有效期至：至2020年12月

姓名：许建瑞
注册号：0100000-13003
有效期至：至2020年12月

安岳县周礼镇 等五座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3 月 5 日 投标文件所递交的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勘察： 39.842 万元；设计： 159.488 万元。

工期： 6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 _ （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3 月 15 日

管支味童药网管康州水云门野伙水云建 合同编号: 2021-GD-662

目更密賦网

同合廿好寒嶺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勘察
设计

工程地点：安岳县兴隆镇、龙台镇、通贤镇、周礼镇、长河源镇

合同编号：2021-GD-662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乙级

勘察证书等级：岩土工程甲级

发包人：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设计人：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方（甲方）：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设计方（乙方）：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勘察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3、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的名称、阶段、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	规模投资	设计内容及标准
1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勘察设计	勘察 设计	8588.5 万元	本次工程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勘察设计工作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勘察设计工作。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红线图、现状地形图及电子文档	1	按设计进度要求	
2	安岳县总体规划成果	1	按设计进度要求	

3	该项目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及相关的工程规划成果	1	按设计进度要求	
4	其他设计所需相关资料	1	按设计进度要求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工程勘察设计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 容 要 求	提交时间
1	勘察成果	8+1 (电子文档)	按国家标准要求	按甲方要求
2	方案设计文件	8+1 (电子文档)	按国家标准要求, 至多提供 3 套供选择	按甲方要求
3	初步设计文件	8+1 (电子文档)	按国家标准要求	按甲方要求
4	概 算 书	8+1 (电子文档)	按国家标准要求	按甲方要求
5	施工图设计文件 (一阶段)	8+1 (电子文档)	按国家标准要求	按甲方要求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成果)	8+1 (电子文档)	按国家标准要求	按甲方要求

第五条 工程勘察设计费

一、工程勘察设计费合同价：工程勘察设计费总额为 199.186 万元 (大写 壹佰玖拾玖万壹仟捌佰陆拾元整)，其中勘察费：39.8372 万元，设计费：159.3488 万元。

二、支付方式：在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及初步设计并通过审查批复后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计 796744 元；在乙方提交施工图并通过审查后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计 597558 元；项目工程量完成 50%并通过审查后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计 298779 元；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计 99593 元；工程完成结算审计，且勘察、设计服务费决算经审定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完毕乙方的全部勘察、设计费。即尾款 5%，计 199186 元。甲方逾期支付以上费用，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逾期利息等相关费用。

三、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乙方按本合同价款的 5%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提交施工图并通过审查后 20 日内，甲方无息一次性退还。

第六条 责任

一、甲方责任

(一)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规定期限超过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规定提交勘察设计文件的时间。

(二) 甲方变更委托勘察设计的范围、规模、条件或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供的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勘察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时,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三)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勘察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四) 派专人对勘察方案进行审查和现场计量签证。

(五) 对勘察设计单位派驻的项目勘察设计代表进行监督考评,对勘察设计代表未按照甲方要求不及时到岗进行勘察设计服务的,不及时到现场处理有关勘察设计问题的,予以扣除勘察设计服务费人民币 5000 元/次(大写:每次伍仟元),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规定处理。

二、乙方责任

(一)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勘察设计文件。

(二) 乙方对勘察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三)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勘察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勘察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四)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五)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六) 因乙方原因造成设计变更和施工单位低价中标高价结算的,由乙方承担设计变更服务

费和工程价款的增加额。

(七) 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工程设计变更资料进行工程变更，否则甲方有权否定其成果。乙方未按照甲方批准的勘察方案进行勘察所产生的勘察费和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八)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规定的项目管理机构实施本项目，本项目规定的设计人员如表

项目负责人：_____

技术负责人：_____

其他人员：_____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注册资格证明					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项目负责人		高级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全国		结构工程	已缴纳	
技术负责人		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全国		给排水	已缴纳	
设计人员		中级	职称证	四川		给排水	已缴纳	
勘察项目负责人		注册	注册土木（岩土）工程师	全国		岩土	已缴纳	
勘察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工程地质	重庆		工程地质	已缴纳	

(九) 设计现场代表应按相关规定进驻施工现场，及时解决有关勘察设计问题。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履行合同，返还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乙方不履行合同，不得申请退还履约保证金。

二、甲方不能按时提供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和勘察设计基础资料，或因资料原因影响乙方勘察设计进度或造成勘察设计修改，乙方除可推迟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日期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损失的工日，以日产值100元计算，增补勘察设计的费用。

三、甲方因故要求变更勘察设计，除勘察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议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增付勘察设计的费用。

四、甲方因故要求停止勘察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勘察设计，甲方按已完成的勘察设计实际进度支付费用。

五、由于乙方的勘察设计错误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乙方除负责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外，要免收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并应赔偿甲方与直接损失部分勘察设计费相等的赔偿金。

六、乙方未按时移交勘察设计文件（图纸），乙方不得申请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乙方不及时按审批机关意见修改勘察设计时，每影响一天应减付勘察设计费2%。

第八条 其他

一、乙方为本合同所采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勘察设计文件份数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行收工本费。

二、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计的加工订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勘察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四、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之外的工作服务，另外支付费用。

五、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六、本建设工程勘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资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没有达到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安岳县人民法院起诉。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八、本合同双方签章后，在 15 日内报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审查。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九、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备案机关两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四份。



(本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传: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日期: 2021 年 3 月 25 日

乙方(盖章):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610000

电 话: 028-68730696

电 传: 028-68730696

传 真: 028-68730696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400060

电 话: 023-60360751

电 传: 023-60360751

传 真: 023-60360751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日期: 2021 年 3 月 日



510020211006000988

编号: 22611-202110-1876

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规定, 你单位送审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的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审查机构: 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签名)

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附: 施工图审查报告书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项目表

工程名称: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建设单位: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 勘察 ☐ 建筑 ☒ 市政 ☐ 水利 ☐ 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迁建 ☐ 恢复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万元)	规模 (市政)		技术指标 (等级、跨度、管径等)
			大型	中型、小型	
1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		中型	新建管网19939米, 改建截污干管9304米, 管径d300~d800。
备注					

审查人员:

专业	姓名
给排水	
结构	
电气	

注意事项: 一、本证由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 复制无效。
二、本证一式四份。审查机构、建设单位、勘察设计单位和施工现场各一

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 查 报 告 书

(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
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建设单位: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报告审查机构: 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授权的负责人(签字):

审查机构(盖章): 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1-10-13

施工图审查意见汇总表

报告编号: 22611-202110-1876

项目编号: 5120212110130202

建设单位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送审日期	2021-10-13					
			审结日期	2021-10-13					
勘察单位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	B150005884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证书编号						
建设地点	安岳县周礼镇、龙台镇、通贤镇、兴隆镇、长河源镇		抗震设防烈度	6					
工程项目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子项名称	/								
工程概况									
本工程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在安岳县周礼镇、龙台镇、通贤镇、兴隆镇、长河源镇,工程内容为新建、改建污水管网、截污干管,管材类型为PE100聚乙烯塑料管、焊接钢管。工程内容为新建管网19939米,改建截污干管9304米,管径d300~d800。									
审查汇总	审查专业	审查结论		处理意见		违反强制性条文数	绿色建筑设计	是否重复	审查人
		合格	不合格	不修改	一般修改	重大修改	合格	不合格	审核人
	电气	√			√		0		否
	给排水	√			√		0		否
	结构	√			√		0		否
综合结论: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是否含绿色建筑设计		是 否 √
汇总人(签字)		2021年10月13日		审查机构(盖章)		2021年 月 日			

附注: 1、根据各专业审查意见在审查结论和处理意见打“√”。

2、在综合结论栏的正方形内部打“√”;

3、审查专业名称可根据工程 ([工程具体情况] 进行变更,结构、桥梁、隧道专业应有审查人及审核人签字,其他专业可不签审核人。



* 5 1 2 0 2 0 2 1 1 0 0 6 0 0 0 0 1 3 *

审查报告编号:	22611-202110-1876
备 案 号:	

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工程名称: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建设单位: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审查机构: 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3 日

一、工程项目基本情况表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工程地点	四川省资阳市安岳县安岳县周礼镇、龙台镇、通贤镇、兴隆镇、长河源镇		
	单位名称	安岳县利民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	√ 新建	改建	扩建	重建	迁建		
		恢复	其他					
	工程类别	勘察 其他	建筑	√ 市政	专项（幕墙，装饰装修，个人建房）			
	联系人					电话		
工程概况	市政工程	工程类别	工程规模	工程级别	工程造价	其它		主要使用功能
		市政工程		中型	/	/		排水

二、勘察设计单位情况表

勘察单位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资质等级	岩土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注册证书号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注册证书号			
专业负责人		注册证书号			
专业负责人		注册证书号	注册		
专业负责人		注册证书号			

三、审查情况表

违反强制性条文情况	专业	违强条数	审查人签名
	给排水	0	李德吉
	结构	0	
	电气	0	
勘察设计单位整改情况	已整改		
审查结论	合格		
审查受理时间	2021-09-26	出具审查合格书时间	2021-10-13
审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	无		
其它问题	无		
审查机构	法人代表：_____ 手机：_____ 单位盖章：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忠 日期：2021-10-13		
备案部门	备案收讫盖章：_____ 主办人签字：_____		

注：本表一式三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一份、项目所在地住建局一份、审查机构一份

施工图审查意见表

(结构) 专业

报告编号:

项目编号:

工程项目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子项名称	周礼镇、龙台镇、通贤镇、兴隆镇、长河源镇	
审 查 意 见	本专业工程概况与基本评价: 本工程为钢筋混凝土结构, 抗震设防烈度: 6 度。设计内容包括软弱地基处理、钢管桩、钢板桩支护、道路、地坪、人行道恢复、盖板涵、土石围堰等。(基本评价; 本工程为合格)。				
	勘察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涉及安全、公共利益等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 未发现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涉及安全、公共利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建议:				
审查结论	☒ 合格 ☐ 不合格		违反强制性条文数	0	
处理意见	☒ 不修改 ☐ 一般修改 ☐ 重大修改 ☐ 重新设计		是否复审	否	
审查人(签字)	2021 年 9 月 26 日		审查机构(盖章)	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市政行业(道路、风景园林)施工图审查一类 市政行业(给水、排水)施工图审查二类 编号: 22611 2021 年 9 月 26 日	
审核人(签字)	2021 年 9 月 26 日				

注: 1. 结构、桥梁、隧道专业应有审查人和审核人签字; 其它专业可不签审核人。

2. 凡违反强制性条文, 请在该条前面加“●”作标识。

3. 在审查结论和处理意见在方形内打“√”;

第 1 次审查 共 1 页 第 1 页

施工图审查意见表

(市政给排水) 专业

报告编号:

项目编号:

工程项目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子项名称	周礼镇、龙台镇、通贤镇、兴隆镇、长河源镇		
审 查 意 见	本专业工程概况与基本评价: 本工程为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龙台镇、通贤镇、兴隆镇、长河源镇,设计内容包括排水平面图、排水管道纵断面图等,本设计图纸资料基本齐全,表述一般清楚,基本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设计图纸中室外给排水部分是否符合规范、规定要求 ☒ 是 ☐ 否 勘察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涉及安全、公共利益等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 1、污水排放规划区范围不清。 2、采用重庆市暴雨强度公式计算雨水量不妥。 3、检查井盖无标识说明。 4、排污管、检查井二者材质不同,其连接方式不详。 5、上下游接入或接出的雨污水检查井井底高程及其衔接管道高程标示不清。 (须回复并修改完善后方可)				
	审查结论	☒ 合格 ☐ 不合格		违反强制性条文数	0
	处理意见	☐ 不修改 ☒ 一般修改 ☐ 重大修改 ☐ 重新设计		是否复审	否
	审查人(签字)	2021年9月26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审核人(签字)	2021年9月26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注: 1.结构、桥梁、隧道专业应有审查人和审核人签字;其他专业可不签审核人。
 2.凡违反强制性条文,请在该条前面加“●”作标识。
 3.在审查结论和处理意见在方形内打“√”,如 ☒。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收集管
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设计单位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间意见的回复

(报告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设计单位: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章)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乙级

许可证号: _____

资质印章: _____ (签章)

设计单位负责人: _____ (签字)

日 期: 2021 年 ____ 月 ____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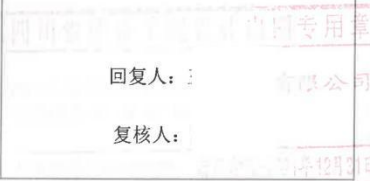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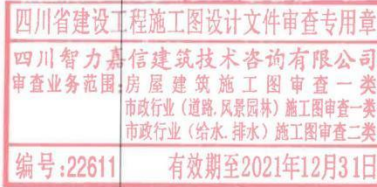
安岳县周礼镇等五座污水处理厂收集管网改造和支管网加密项目

一、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内容。

二、 设计单位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间意见的回复

(按专业分类回复, 并应有回复人、审核人签字)。

专业分类	审查机构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间意见	设计单位对审查中间意见的回复
给排水专业	1、污水排放规划区范围不清。 2、采用重庆市暴雨强度公式计算雨水水量不妥。 3、检查井盖无标识说明。 4、排污管、检查井二者材质不同, 其连接方式不详。 5、上下游接入或接出的雨污水检查井井底高程及其衔接管道高程标示不清。	1、回复: 总图上补充污水排向说明, 同时加粗排水服务面积范围线。 2、回复: 将施工图设计说明中雨水暴雨强度公式更换为成都市暴雨强度公式, 详施工图设计说明。 3、回复: 在施工图设计说明第 7.1 检查井中第 (2) 点增加井盖标识说明。 4、回复: 在施工图设计说明第 7.1 检查井中第 (7) 点增加排水管与检查井连接方式说明。 5、回复: 在纵断图中补充排水检查井接入及接出点管道高程。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设计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GSYB-2023-003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中标单位)

甘肃业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对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评审小组于2023年5月9日确定贵公司中标。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请于30日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到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合同。

项目业主单位 (盖章) 负责人: 2023年5月15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负责人: 2023年5月15日
中标价(小写): ¥985000.00元 大写: 玖拾捌万伍仟元整	

注：1、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单位、中标单位、招标代理单位、报行业主管一份备案。

2、此件涂改无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地点：陇南市宕昌县城关镇官珠沟、新城子藏族乡鹅嫚沟

(由设计人编填)

发 包 人：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 计 人：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年 月 日

发包人： 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设计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万元）	估算设计费（元）
			方案设计优化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设计	新建管径 DN400、管径 DN200 的污水主管及支管网；新建 DN150 入户管；现状污水管网疏通修复，现状提升泵站（含附属设施）改造等	√	√	√	4282.54	985000.00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地形红线图	1	方案设计优化前	
2	设计任务书	1	方案设计优化前	
3	方案批文	1	施工图设计前	
4	地勘报告	1	施工图设计前	
5	管网资料	1	施工图设计前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成果	8	合同签订后，甲方提供完相关资料 10 天内	由于甲方及其它原因造成的时间问题不计入有效工作时间
2	初步设计成果	8	方案优化批准后 10 天内	
3	施工图设计成果	8	初步设计批准后 10 天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约为 985000.00 元人民币。未税金额为 ¥929245.28 元，（大写：玖拾贰万玖仟贰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增值税额：¥55754.72 元，（大写：伍万伍仟柒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20%	197000	合同签订 7 日内支付
第二次付费	30%	295500	初步设计完成，并经甲方认可后 7 日内支付
第三次付费	40%	394000	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并经审查合格后 7 日内支付

第四次付费	10%	98500	工程竣工验收后 7 日内支付
-------	-----	-------	----------------

说明：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实际设计费按第二条说明核定，不退补。

3、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支付设计费、提供相关设计资料。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

发包人名称：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盖章)



设计人名称：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户 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3栋1单元10层

1008号、1009号

邮政编码：610041

电 话：028-68730696

传 真：028-68730685

户 名：

开户银行：

验区分行

银行帐号：1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6212232023061500014-TX-0001



审查阶段	一审开始时间	2023-06-29	一审结束时间	2023-06-30
三审通过	二审开始时间	2023-07-03	二审结束时间	2023-07-04
	三审开始时间	2023-07-12	三审结束时间	2023-07-12

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二〇二二年版

6212232023061500014-TX-0001

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甘肃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管理办法》等，经审查 <u>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u>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符合相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审查合格。 (审查合格书编号：<u>6212232023061500014-TX-0001</u>)											
审查机构公章： 	审查专用章： <table border="1"><tr><td colspan="2">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td></tr><tr><td>审查单位</td><td>甘肃省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td></tr><tr><td>证书编号</td><td>27001</td></tr><tr><td>审查资格</td><td>建筑工程一类：市政工程（给水、排水）一类；市政工程（热力、道路、桥梁）二类；可审查超限高层建筑工程项目</td></tr><tr><td colspan="2">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制式（2019）</td></tr></table>	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审查单位	甘肃省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27001	审查资格	建筑工程一类：市政工程（给水、排水）一类；市政工程（热力、道路、桥梁）二类；可审查超限高层建筑工程项目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制式（2019）	
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审查单位	甘肃省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27001										
审查资格	建筑工程一类：市政工程（给水、排水）一类；市政工程（热力、道路、桥梁）二类；可审查超限高层建筑工程项目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制式（2019）											
经办人： 日期：2023-07-12											
说明： 1、本合格书是工程开工前，由施工图审查机构依法发放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法定文书。 2、自备案之日起两年内仍未开工的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应重新报审通过后方可使用。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修改、变更涉及工程功能、规模、标准、主体结构和地基基础、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内容变化，以及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规定需要送审的设计变更，应当报原施工图审查机构办理施工图变更设计审查及备案。 3、本合格书采用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统一制式，任何个人和机构均不得违规翻印。											

6212232023061500014-TX-0001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宕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			
	项目名称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污水处理项目		
	项目建设地址	宕昌县城关镇、新城子藏族乡		
	本次送审面积 (m ²)	0.0000	项目性质	新建
	工程概算 总体/本次(万元)	/	投资性质	财政投资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等级	市政行业乙级；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乙级；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环境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乙级。		
	项目负责人	陈磊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等级	M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		
	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审查机构	单位名称	甘肃省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0931-8406245
	审查资格范围等级	建筑工程一类；市政（给排水）一类、（热力、道路、桥梁）二类；超限高层建筑工程		

6212232023061500014-TX-0001

本 项 目 施 工 图 审 查 人 员		
项目负责/		
专业负责人	专 业	签 名
	岩土	王
	电气	李
	结构	王
	给排水	王
建 设 项 目 规 模 (建筑工程：面积、层数、结构形式等；市政工程：规模、类型、等级等)		
0.0000 敷设塑料管长 46462.19m、钢管 631m。其中：鹅嫚沟 DN110-DN400 塑料管长 21210.97m，D219-D426 钢管长 243m，官珠沟 DN110-DN400 塑料管长 25251.22m，D219 钢管长 388m。是否特殊建设工程：否。		

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勘察设计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2】118
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勘察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12月21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3年1月2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对车村村、夏青村、盘沱村、新屋村、新塘村、泰美中心镇进行农房风貌提升、村内四小园及人居环境改造、示范带沿线产业建设、公共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村道整治工程、房前屋后排水沟建设、道路环境整治改造、标识标牌系统及其他配套附属工程等。

本次招标范围为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等服务。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下浮率：1%。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勘察设计阶段的要求，分别满足勘察设计和施工需要以及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五、项目工期：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在收到招标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起计30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设计服务工作通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取得勘察成果文件和设计方案确定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批准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二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建设单位：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广东品冠工程有限公司

交易平台：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发布日期：2023-01-05

抄送：监督部门：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勘察设计的

工 程 地 点：博罗县泰美镇车村村、夏青村、新塘村、盘沱村、新星村和泰美中心圩镇。

发 包 人：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
限公司、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1 月 16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勘察设计，接受了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勘察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作为参考适用。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博罗县泰美镇车村村、夏青村、新塘村、盘陀村、新星村和泰美中心圩镇。
3. 工程规模、特征：对车村村、夏青村、盘陀村、新星村、新塘村、泰美中心圩镇进行 农房风貌提升、村内四小园及人居环境改造、示范带沿线产业建设、公共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村道整治工程、房前屋后排雨水沟建设、道路环境整治改造、标识标牌系统 及其他配套附属工程等。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为 24982.00 万元。

三、承包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所有配套工程测量、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服务。

四、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

1. 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合同价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以下简称“勘察”）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以下简称“设计”）。合同价为 7183836 元，其中勘察费合同价为 1581327 元，设计费合同价为 5602509 元，中标下浮率为：1%，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

六、承包人保证

1. 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七、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2) 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5) 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6) 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7) 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十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 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承包人名称:

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610041

电话: 028-68730696

传真: 028-68730685

开户银行:

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承包人名称: 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0620

电话: 020-38934636

传真: /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承包人名称: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512000

电话: 1

传真: 0752-5578571

开户银行:

韶关武

银行帐号:

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博住建函〔2023〕543号

关于申请审查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复函

泰美镇人民政府：

《关于申请审查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函》（泰府函〔2023〕132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复函如下：

一、原则同意由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并经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审核的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概算。

二、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工程建设内容：本项目起于惠河高速泰美出口，连接圩镇，整合沿线重点村庄（车村村、夏青村、新塘村、盘沱村、新星村），打造一条“上膳泰美”为主题的乡村振兴精品示范带，项目拟实施改造范围约54km（包含泰美中心圩镇、车村村、夏青村、新塘村、盘沱村、新星村），观光线路全长约21km。为四小园及人居环境改造、示范带沿线产业建设、公共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实施村道整治工程等内容。项目总投资估算批准金额24666.97万元，概算送

审总金额 24634.3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9762.03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3770.69 万元，预备费 1101.63 万元。

三、项目概算审核总金额 23847.4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9096.15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3687.10 万元，预备费 1064.16 万元。

附件：上膳泰美——惠州（博罗）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带项目
概算审核总表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023 年 5 月 9 日



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别：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22]144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和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09月21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2年09月28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本项目新建排水管线33.54公里，其中污水管线20.21公里，雨水管线13.33公里（最大管径为DN2400mm），新建污水泵站4座，雨水泵站2座。（具体以批复为准）

本次招标内容为本次招标范围的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内容主要包括：

1、勘察内容

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专业工程各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包括：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及物探）及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2、设计内容

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主体及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管线（燃气、供水）迁改、水土保持设计、穿铁路高速等所有专项项目等）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及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20.60%。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即勘察、设计成果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规定，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遵守国家建设标准及其勘察设计规范。

五、项目工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并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批复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5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惠州水务集团绿水投资有限公司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时间：2022年09月30日

抄送：1、监督部门：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标识及各参建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2022-100102-08

GF—2015—0210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水务集团绿水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方）和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成员）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及设计。

2. 工程批准文号：惠发改投审〔2022〕22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新建排水管线 33.54 公里，其中污水管线 20.21 公里，雨水管线 13.33 公里（最大管径为 DN2000mm），新建污水泵站 4 座，雨水泵站 2 座。（具体以批复为准）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惠州市惠城区。

5. 工程投资估算：项目估算总投资 27210.45 万元，工程费 22070.90 万元。

二、工作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勘察及设计，内容主要包括：

1. 勘察内容

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专业工程各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包括：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及物探）及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2. 设计内容

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主体及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管线（燃气、供水）迁改、水土保持设计、穿铁路高速等所有专项项目等）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及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三、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并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批复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10 个日历天内

完成补充、修改。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

(具体见附件 4)

四、质量标准

合格,即勘察、设计成果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规定,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遵守国家建设标准及其勘察设计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仟壹佰壹拾捌万捌仟肆佰壹拾贰元捌角整(¥11188412.80)(其中:勘察费:肆佰零伍万捌仟柒佰玖拾玖元贰角整(¥4058769.20),设计费:柒佰壹拾贰万玖仟陆佰肆拾叁元陆角整(¥7129643.60))。本工程勘察费、设计费按《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标准计费,再分别按勘察设计人的勘察设计中中标下浮率(即 20.60%)进行计算。具体按专用合同条款 10.2 确定。

本合同勘察费、设计费用包括税费(含增值税)、勘察、勘察设计人员赴工地现场的差旅费、派驻现场的代表交通费和食宿费、后续施工配合服务费、工程勘察、设计责任保险费、勘察设计人采用自有专利或者专有技术费以及采用他人专利或专用技术等知识产权费等。

六、发包人代表与勘察、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_____, 电话 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

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勘察设计师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惠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勘察设计师各执 叁 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惠州水务集团绿水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300MAA4HGJQ98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云山东路 27 号
水务调度中心 6 楼

邮政编码：516001

法定代表人：董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2022年0月10日

勘察设计人：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0828542792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 3 号楼

邮政编码：10008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2216657

传真：010-822166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11C

时间：2022年0月10日

勘察设计人：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
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440101190421817M

纳税人识别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勘察工程



证书编号: 4413002311020002-TX-001 工程编号: 2106-441300-04-01-793212-5003

工程名称		惠城区水口、马安等片区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惠城区水口、马安、江南大道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 新建 ; 岩土勘察等级: 乙级 ; 拟建项目建筑规模: 总建筑面积: 1361.0000 m ² ; 共: 1 栋; 最高建筑层数: 共: 1 层 (地上: 1 层, 地下: 0 层); 最大建筑高度: 8.7 m。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惠州水务集团绿水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审查机构(盖章):		技术负责人(签字):	
广东省施工图数字化审查专用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机构名称: 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	
机构类别: 一类 认定书编号: 19074			
业务范围: 一类 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工程; 一类 市政基础设施(给水、排水、道路、桥梁、隧道、管廊、管沟、涵洞、泵站、污水处理、垃圾填埋、环卫、园林绿化)工程; 一类 市政基础设施(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审查日期	审查人员签名
岩土				2023年11月23日	

序列号: gd-ef320b79-99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1084761号

(主)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规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2-17793】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零捌拾万零壹仟柒佰零捌元捌角(¥14,080.17088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2022年12月29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

2022年12月29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 2022-12-30



广州交易集团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穗南建中合 [2023] 016号

工程名称：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发包人（建设单位）：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建设单位）：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1 工程名称：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南发改投批〔2022〕35号。

1.4 资金来源：区级财政资金。

1.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项目对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进行扩建，长度为1672米，将现状红线宽度24米拓宽为红线宽度42米，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管线综合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公共交通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数据以政府批复概算、施工图纸和招标人委托等内容为准）。

1.6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按招标公告作相应调整）

方式二：（可适用于设计从方案或初步设计阶段开始的项目）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勘察设计任务书（如有）和工程管理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6.1 勘察设计范围：

（1）工程勘察包括且不限于：勘察设计招标范围（详见勘察设计任务书（如有））内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含修测）、初勘、详勘、超前钻、物探、管线摸查、水下地形测量及扫床工作（如有）、现场服务等。

（2）工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勘察设计招标范围（详见勘察设计任务书（如有））

内编制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外电等）和预算，编制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专章、树木保护专章（含既有树木资源调查），开展涉及上述内容的整体方案论证和综合评估，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技术文件编制、专项深化设计及必要的专项研究、现场服务等。（适用于市政类项目）

1.6.2 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且不限于：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承包范围最终以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澄清文件）、经审定的设计图纸、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容及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为准且包括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发包人有权对实施项目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1.7 工程承包方式：包勘察（如有）、包设计、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1.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2.1 本合同总工期：490 日历天（含勘察（如有）设计工期）。

2.1.1 勘察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发包人将根据项目推进实际，拟定勘察（如有）设计阶段各节点工期计划，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下达的计划任务书及节点要求提交各阶段勘察（如有）设计成果文件。（适用于设计从方案或初步设计阶段开始的项目）

2.1.2 施工工期：390 日历天。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4 月 9 日（暂定）

☐ 其它：_____。

3.4 绿色建筑设计目标

☐ 绿色建筑设计评价（☐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

☐ 其它：_____。

3.5 创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目标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_____。

四、签约合同价

4.1 本合同价格暂定为（中标价）：¥140,801,708.8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零捌拾万壹仟柒佰零捌元捌角整），其中：

勘察费用为：¥910,960.00 元，中标下浮率：20%；如勘察费结算价超过中标价格，则按中标价格结算（因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规划调整、勘察过程中发现重大地质危害等不可预料因素造成勘察工作量变化、以桥梁或隧道为主体工程的项目除外）。

设计费用为：¥3,621,920.00 元，中标下浮率：20%；树木保护专章费（含既有树木资源调查）：¥297,280.00 元；

工程费用总计（含税金）为：¥135,971,548.80 元，中标下浮率：1.05%。

本合同价格除航标设置及维护管理费、航道维护费外，其他费用仅作为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并非实际合同价款），实际合同价款按合同条款第 17 条约定确定，以补充协议形式修正合同价款（附修正合同清单）。最终结算价以财政评审审定的金额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3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单位名称：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115MB2D19348T

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466 号之一南沙传媒大厦 6-8 楼

联系电话：（020）3905 3528

传真：（020）3907 8181

邮政编码：511457

签订日期 2023-01-17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盖章）：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宁一街 9 号

联系电话：020-31158935

传真：

邮政编码：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盖章）：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邹鑫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582 号 1 号楼

联系电话：020-61996624

传真：

开户银行：中

帐号：4

邮政编码：511457

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盖章）：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中路 168 号 10-12 楼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028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盖章）：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黄喜成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11 号 413-420 房

联系电话：020-31232001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0403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勘察工程



证书编号：4401152412060002-TX-001

工程编号：2107-440115-04-01-353237-5001

工程名称		英东大道（港前大道至振洋路段）扩建工程	
工程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英东大道，东起港前大道南，西至振洋路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新建； 岩土勘察等级：甲级； 拟建项目建筑规模： 总建筑面积：0.0000m ² / 共 栋； 最高建筑层数：共 层（地上 层，地下： / 层）； 最大建筑高度： / m。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审查机构（盖章）：		技术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广东省施工图数字化审查专用 机构名称：广东省九域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一类 认定书编号：19093 业务范围：一类 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工程；一类 市政基础设施（给水、排水、道路、桥梁、隧道）工程 有效期至：2027年03月15日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三日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岩土					

序列号：gd-78fb13a4-22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